

华容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华容区教育局

华容教督室函〔2024〕3号

华容区“控辍保学”联保联控工作方案

根据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政府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求，保持控辍保学政策不变、标准不变、力度不减，形成部门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依法保障适龄少年儿童接受并完成九年义务教育的权利，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强化“政府一条线、教育系统一条线”的双线多级联控联保责任制，推动控辍保学动态清零向常态化清零转变，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特别是贫困群体的教育水平。以脱贫户家庭适龄儿童少年为重点，确保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失学辍学现象不反弹，提高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稳定在98%以上。

二、工作职责



为认真落实控辍保学责任，进一步形成控辍保学“联控联保”长效机制，现将控辍保学“联控联保”成员单位具体职责明确如下：

（一）乡镇人民政府

负责本辖区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属地管理工作落实，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各乡（镇）长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对经督促仍未送子女复学的家长及时送达《限期复学通知书》，并牵头组织公安、司法机关等部门督促家长（监护人）送其子女入学。指导各村（社区）委会建立自然村适龄儿童网格化管控机制，组织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及时掌握未入学适龄儿童少年基本信息及安置动态，定期进行汇总分析，并将相关情况反馈至区教育部门。主动协调各单位，加强沟通与合作，强化辖区内适龄辍学儿童少年劝返工作，抓好辖区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有效落实。

（二）区教育局

负责全区控辍保学工作的组织实施。抓好“安全控辍”“质量控辍”的工作，积极探索、研究控辍保学新方法、新思路，积极探索研究解决因“学困、厌学”而导致辍学的有效办法。加强学生学籍管理，衔接好学生转入、转出的各个环节，确保学生不因遗漏而辍学；优化学校布局，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学生不因办学条件差和安全无保障而辍学；全面推进县域教联体建设，深化“县管校聘”改革，端正办学思想，规范学校管理，提升办学质量，确保学生不因学习成绩差而辍学；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尊重关爱学生，确保学生不



因教育方式不当而辍学；落实国家资助政策，确保学生不因不公平而辍学。

（三）区残疾人联合会

负责配合教育部门，切实解决贫困残疾家庭子女的就学问题，认真组织实施“扶残助学”，提高残疾学生入学率，加强对留守儿童和残疾儿童的关爱，指导特殊教育工作者。

（四）区卫生健康局

负责为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提供医疗服务指导和咨询，为医教结合提供专业指导，协助教育部门实施对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残疾类别、程度的专业鉴定，共同制定相关政策、制度，共同开展医教结合工作。

（五）区公安分局

负责配合各乡镇政府、区教育局和相关职能部门，协助排查辖区内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情况，加强对学校周边治安环境整顿，依法严肃处理扰乱学校教学秩序、校园欺凌事件，对父母（监护人）拒不履行监护职责、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联实施综合执法行动。

（六）区民政局

负责解决城乡低保户子女、农村贫困子女生活补助，为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提供必要的条件；会同教育、公安等部门坚决查处学龄儿童少年非法结婚的现象。

（七）团区委

负责与中小学校密切联系沟通，积极组织学生开展志愿和关爱服务活动，实施关爱少年儿童成长的结对帮扶工作，



帮助青少年儿童的良好道德情操培养。

(八) 区乡村振兴局

负责提供脱贫户家庭适龄儿童信息，加强对弱势儿童的救助和关爱，确保适龄学生不因贫困辍学。

(九) 区妇女联合会

负责加强家庭教育指导，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受教育权力，优化少年儿童的成长氛围。指导家长学校工作，积极参与儿童事业的社会协调，协助教育等部门做好控辍保学工作。

(十) 区司法局

负责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和普及，指导乡镇、学校建立法治教育宣传队伍，为控辍保学工作提供法律保障，依法维护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合法权益。

(十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定期对企业、个体经营户等用工单位进行检查，对非法招用童工的单位和个人，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追究使用童工的单位或个人的相关法律责任。

(十二)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负责学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依法治理校园周边文化市场，查禁、查封有害学生身心健康的各类出版物、文化娱乐项目和活动场所，优化校园周边文化娱乐环境，以及对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招工用工的管理和监督，严禁违法使用未成年人务工和经商，加强对学校周边环境的清理整顿。

(十三) 区融媒体中心



负责加强舆论引导，大力宣传控辍保学工作开展成效，营造良好的控辍保学社会舆论氛围。

(十四) 区财政局

负责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和学生资助资金保障，加大对家庭贫困生的扶助力度，积极参与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劝返行动。

(十五) 区发改经信局

负责积极配合各乡镇、教育部门开展相关工作，排查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入学情况，积极参与控辍保学“联控联保”督促劝返。

(十六)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负责积极配合各乡镇、教育部门开展相关工作，积极参与控辍保学“联控联保”督促劝返。

(十七) 区总工会

负责积极配合各乡镇、教育部门开展相关工作，开展贫困家庭关爱活动，积极参与控辍保学“联控联保”督促劝返。

(十八) 各中小学校

负责学校学生管理，定期向当地政府和区教育局汇报控辍保学情况。校长是学校控辍保学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端正办学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规范学校办学行为，掌握学生动态，强化后勤保障，提高办学质量。

三、工作举措

(一)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长效责任工作机制。

成立华容区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由区



政府定期组织召开控辍保学“联控联保”专题工作会议，及时传达省、市政策文件及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统一研究部署全区控辍保学工作，形成“政府统一领导、系统分级负责、职能部门协抓、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把控辍保学的责任压紧压实。

（二）科学制定工作实施方案，不断完善工作落实机制。

各乡镇、成员单位、学校、村（社区）委，认真落实控辍保学双线多级联控联保责任制，制定本部门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落实责任任务分工，明确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时间和路线图。

（三）严格控辍保学精准核查，对义务教育阶段辍学情况实行动态监控。

学期开学初，各乡镇政府及辖区村委、控辍保学“联控联保”成员单位、中小学校要形成“村里找、学校保、部门清”工作合力，组织开展专项行动，加强全面联动排查力度，对未到校学生情况进行核查，做到底数清，动向明，确保精准不漏一人，建立好相关台账。

（四）多措并举，压实双线多级联控联保责任制落实，保持控辍辍学常态化“清零”。

控辍保学工作是教育帮扶有效保障，职能部门要加强沟通协作，发挥部门联防联控作用，有组织、有计划、多渠道实施，严格落实双线多级联控联保责任制，对于残疾适龄儿童、长期请假、休学、厌学、逃学等学生情况，按照“一生一策”制定工作方案，依规办理手续，分类安置适龄残疾儿



童少年入学，疑似辍学人员采取人盯人挂钩方式及时劝返复学，坚决防止失管失教，确保适龄儿童少年应读尽读。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扎实做好相关工作。按照区政府控辍保学工作要求和相关精神，落实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责任。各乡镇、各部门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认真履行义务教育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中的职责，积极发挥部门作用，扎实做好相关工作。

（二）跟踪问效，切实做好督促督查。区政府教育督导室不定期进行督查检查，及时掌握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并对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总结经验。对工作不力的单位提交区政府依规问责。

（三）严格考核，促进工作目标落实。由区政府将控辍保学“联控联保”工作纳入乡镇年度工作目标，加大对乡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辍学率、巩固率指标的监控力度和考核分值，促进各乡镇政府更好履行主体职责。

华容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华容区教育局



2024年5月13日

